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 暨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截至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日，明华创新技术投资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华创新”）持有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36,191,95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09%。

- **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：**2024 年 1 月 13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明华创新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5,941,617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明华创新于 2024 年 2 月 5 日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3,2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5%，减持数量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- **本次权益变动情况：**明华创新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1%。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明华创新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及减持达到 1%的告知函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明华创新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6,191,954	6.09%	IPO 前取得： 25,851,396 股

				其他方式取得： 10,340,558 股
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(元 /股)	减持总 金额 (元)	当前持 股数量 (股)	当前 持股 比例
明华创新	3,250,000	0.55%	2024/2/5 ~ 2024/2/21	集中竞 价交易	39.897 - 41.623	130,76 5,660. 00	32,941 ,954	5.54%

注：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拟减持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，拟减持股东可能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拟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(一)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	名称/姓名	明华创新技术投资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		
	住所	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 42 楼 4205-4206 室			
	权益变动时间	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			
权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变动股数（股）	变动比例（%）
	集中竞价	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11 月 25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726,006	0.13
	大宗交易	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11 月 25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148,500	0.03
	被动稀释（定向增发）	2023 年 11 月 27 日	/	/	0.31
	集中竞价	2024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21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3,250,000	0.55

	合 计	-	-	-4,124,506	1.01
--	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	------

注：

1、表格中数据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前，明华创新持有公司 37,066,4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55%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《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 1%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6）。

3、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，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/ 姓名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明华创新	合计持有股份	37,066,460	6.55	32,941,954	5.54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1,190,660	3.75	17,066,154	2.87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,875,800	2.81	15,875,800	2.67

注：

1、表格中数据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，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按公司 2023 年 11 月 27 日增发前总股本 565,653,200 股计算，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按公司 2023 年 11 月 27 日增发后总股本 594,161,750 股计算。

(三) 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4 日